

教育部司局函件

关于开展“研究生培养质量反馈调查”的通知

教研司〔2021〕5号

有关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落实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全面、及时掌握我国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基本状况，教育部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司决定在即将毕业的研究生中开展“研究生培养质量反馈调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开展质量调查的目的，是了解我国研究生培养质量，为推进研究生教育改革、制订研究生教育政策提供依据，为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创新研究生培养模式、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提供参考。

二、本次调查在全国范围内抽取部分研究生培养单位进行，调查对象主要是即将毕业的博士、硕士研究生，以网络问卷形式进行匿名调查。

三、质量调查问卷分为博士毕业生、硕士毕业生（学术学位）、硕士毕业生（专业学位）调查问卷三类。问卷内容包括个人信息、就读体验、学术收获、就业情况等四个部分，主要是研究生对培养过程和质量的主观评价以及在读期间参与科

研、发表论文、获得资助及就业去向等情况。

四、本次调查依托北京大学“中国博士教育研究中心数据平台”开展。请各单位确定一名调查工作负责人，按照相关工作说明（详见附件），登录问卷调查平台，录入学生信息、发放调查问卷。学生可通过电脑和移动终端在线参与调查，各单位可通过平台查看填答状态。

五、请各单位积极配合开展质量调查工作，于2021年7月31日前完成调查工作。调查结束后，调查结果将以适当方式反馈各培养单位，供各培养单位参考。

联系人：郑玮斯（政策咨询），010-66097893；许丹东（平台使用），15251887239。

附件：问卷调查工作说明



附件：

问卷调查工作说明

研究生培养质量反馈调查工作，依托北京大学“中国博士教育研究中心数据平台”（以下简称“数据平台”）开展网络问卷填报，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调查对象的选取

本项目调查单位名单根据单位性质、区域位置、学生规模等因素综合考虑选定。在学生样本选取上，根据各单位提供的毕业生名单进行随机抽样。

二、问卷发放

1. 各单位明确一位调查工作负责人（以下简称“负责人”），全程负责本次抽样调查。请各单位于5月14日前把负责人相关信息（单位名称、工作部门、姓名、手机号码、邮箱、微信号等）发送至课题组邮箱：postgraduatesurvey@126.com。

2. 课题组建立“2021年研究生质量调查项目”微信群。在收集完负责人联系方式信息后，课题组将把群号、二维码、平台网址等发送到各位负责人邮箱，请大家及时扫码进群，并修改群昵称为“单位名称—姓名”。微信群二维码附后，负责人亦可在该二维码有效期内扫码进群。

3. 调查平台将为负责人分配管理员账号。请负责人登录本人账号，把本单位将于2021年毕业的所有研究生的姓名、手机号和邮箱信息上传到调查平台。名单应该包括毕业生的如下

信息：单位代码、单位名称、一级学科代码、一级学科名称、学位层次（硕士、博士）、学位类型（学术型、专业型）、姓名、手机号、邮箱。上传名单用的 Excel 文件模板可在数据平台相应功能模块中下载。

3.课题组将提供统一的问卷填答邀请函模板，邀请函内容包括：调研问卷二维码、调研问卷链接，登录方式等，各单位按照抽样名单通知到被抽中的学生，被抽中的学生直接扫描二维码，根据登录要求（账号+密码）进行问卷填答即可。

4.问卷填答的过程中，负责人即可登录数据平台，在“研究管理”中查看本单位的填答进度，并进行催答。

三、平台培训、操作手册及技术支持说明

1.在调研工作正式开始前，课题组将开展针对本次调研工作具体操作流程和注意事项的相关培训。相关事宜将在工作微信群上通知。

2.平台操作手册将上传到微信群里，供各位老师参考使用。

3.在调研工作进行中，课题组将指定专业的技术人员进工作微信群，解答在填答过程中遇到的问题。